

##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4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6年4月21日在公司6号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俊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2015年财务决算报表，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并出具苏公W[2016]A58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8,938.0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1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4,080.2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8.71%。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基于公司2015年度的经营情况，综合考虑公司募投项目和新项目建设情况、市场情况与经营能力等因素，公司预计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0%-25%，利润总额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比上年同期增长0%-20%。此计划并不

代表公司2016年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项目建设情况、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公 W[2016]A58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5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40,802,905.19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636,931,297.61 元，扣除少数股东损益 0 元，按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024,715.10 元，扣除上年已向股东分配利润 0 元，2015 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866,709,487.70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10,247,151.02 元，按规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11,024,715.10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扣除上年已向股东分配的利润，母公司 2015 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578,302,560.34 元。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拟按下列方案实施分配：

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04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 元（含税），共计派发 52,000,000 元人民币；不送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分配政策。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伍拾伍万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

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6年监事薪酬方案》。**

2016 年监事薪酬由基本工资和绩效考核工资构成。其中：基本工资按与公司的聘任合同约定，绩效考核工资根据年度考核程序进行绩效考核。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和2016年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5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无锡海太散热管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原预计 300 万元，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特铝业实际发生 146.12 万元；2016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海特铝业与关联方无锡海太散热管有限公司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400 万元，其中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累计约为 62.42 万元。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结合公司生产实际需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同意该等日常关联交易。

**九、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组织完善、制度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具有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和重点控制活动已建立了一系列健全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遵循和实施。这些内控制度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对经营风险可以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并形成了完整有效的制度体系。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实施的实际情况。

**十、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能够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和要求执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去向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超募资金使用去向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编制的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客观、真实。

**十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使用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认真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控股股东暨董事长周福海先生为公司向银行借款连带责任担保。周福海先生为公司提供财务支持，并未收取任何费用，有利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同意控股股东为公司使用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

**十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4月23日